

# 青少

专刊  
02



LEGAL DAILY

2026年4月26日 星期日  
编辑/张红梅 高燕  
美编/高岳  
校对/宣爽  
邮箱/fzrbsqb@legaldaily.com.cn

## 青海公安做实“三个一”为校园安全保驾护航 每个校园里都有了“警察叔叔信箱”

□ 本报记者 徐鹏

“我们班里有名同学叫王某某，他长期欺负班里的同学，我们都恨他……”  
“警察叔叔您好，我是二年级一班的杨某，刘某某每天上下学路上欺负我，他心情不好时就会打我。”  
……

今年春季开学，青海省公安厅在全省中小学校（含中职院校、技术学校）全面设立“警察叔叔信箱”，一个个信箱成为了孩子们反映问题的新渠道，一封封吐露心声、饱含期待的信件，通过信箱来到了民警手中，民警们马不停蹄、迅速行动，帮助孩子们处理问题、解决困境。初步统计，全省共设立“警察叔叔信箱”2515个，目前已收到信件208封，并逐一开展核查，第一时间协调学校、家庭和其他社会组织排查化解，有效防止7起警情发生。青海公安机关以“三个一”活动为牵引，即开展一次“一校一警”（每个学校有一名民警，学校显著位置设置民警信息公示牌）“警察叔叔信箱”宣传、讲一堂“反欺凌”法治教育课和播放一部“反欺凌”宣传片，开启了校园普法宣讲，取得了良好效果。

### 警察叔叔是正义化身

3月10日下午4点多，海晏县公安局三角城派出所民警田琴来到海晏县寄宿制民族中学，“警察叔叔信箱”中的一封信引起了他的注意。信中写道：2026年3月10日下午两点多，吴某某欺负陈某某，每天中午对陈某某敲诈勒索，今天中午把陈某某拉到厕所，吴某某不停地推搡陈某某，还骂他，说明天还会欺负他。  
透过这一行行的文字，田琴能感受到写信人的忧虑与焦急，于是抓紧通过学校排查到具体班级，先找了几名同班同学了解情况，均称不存在被欺负、被索要钱财情况。之后田琴向写信学生了解情况，原来是因投信者与陈某某系好朋友，他说曾看见吴某某向陈某某索要钱财。

“陈某某说没有交作业未完成，吴某某是课代表，说给钱就不告诉老师他没有交作业，因为害怕便给了吴某某20元，后来吴某某以此事要挟，索要了30元，共计50元。”在向陈某某了解情况时，田琴知晓了事情大概。最后，田琴向吴某某了解情况，吴某某承认与陈某某一致，并表示已认识到错误行为，通过学校了解到，对吴某某进行了严厉的批评教育，吴某某也深刻认识到自己的错误行为，当面向陈某某赔礼道歉并归还了钱财，陈某某表示原谅。  
“除了解决信件反映的问题，我们还要校方多加关注，严防发生校园欺凌事件。”田琴表示。

在海晏县寄宿制民族中学，《法治日报》记者看到，“警察叔叔信箱”设置在教学楼一楼大厅的墙上，非常显眼，加上广泛的宣传，如今学生们都知道



学校有个“警察叔叔信箱”。

### 小信箱发挥大作用

“部分学生遇到问题时，或因恐惧怯懦，或因不知向谁求助而选择沉默。”说起设立初衷，青海省公安厅治安管理总队民警徐虎坦言，为破解青少年“不敢说、无处说”的困境，青海公安坚持“全覆盖、规范设置、高效处置”原则，让一方小小信箱成为连接警、校、家的温情纽带。  
据悉，青海各地创新形式，最大限度发挥“警察叔叔信箱”的作用。海南藏族自治州为信箱统一配备藏汉双语标识，标注了受理范围和民警联系方式。海北藏族自治州设定固定“开箱日”，配备“一校一警”专人负责信件收取、梳理登记、台账归档，并且优化处置流程，接到来信后，第一时间分类研判，发现问题即刻安排民警入校沟通、现场处置。  
青海组织2500余名熟悉青少年心理与法律的业务骨干担任法治副校长、法治辅导员，深入学校组织开展“三个一”活动。开学一周内，在全省各中小循环播放“一校一警”“警察叔叔信箱”宣传短视频，鼓励学生有事就找警察叔叔。

青海省公安厅统一制作了“反欺凌”宣讲课件，对欺凌和反欺凌进行讲解阐释。开学一个月内，各地校园联点民警组织全校学生开展法治教育课，共授课1496场次。省公安厅还精心制作“反欺凌”微动漫，全省各中小学在显著位置滚动播放由省公安厅制作的《防欺凌工作宣传片》。

在西宁市城西文苑小学门口，记者看到，每到上学放学的时候，校门口满是家长和学生，门口墙上的电子屏不时播放《防欺凌工作宣传片》，引得不少家长和学生驻足观看。“这个宣传片非常好，对孩子是一种很好的教育，让他们知道什么是校园欺凌，如果遇到欺凌怎么保护自己，对家长来说也是一种警醒。”来接孩子放学的家长王先生对记者说。

### 校园安全马虎不得

干净整洁的环境、此起彼伏的读书声、嬉戏打闹的学生……在缤纷春日的映衬下，青海师范大学附属实验中学的这幅校园美景图格外温馨舒适。  
井然有序的“面子”背后，是硬实“里子”的支撑。作为一所集小学、初中、高中于一体、拥有3332名学生的学校，青海师大附中面临的安全压力可想而知。“校园安全马虎不得，必须常抓不懈。”青海师大附中副校长严生清如数家珍，“我们主动对接10余家单位，建立常态化联席会议，定期研判风险开展行动；严格值班值守，依托城西公安分局每天开展4个批次‘护学行动’，第一时间处置突发情况。同时，发挥家委会作用，建立‘家长安全志愿者’队伍，在放学时段协助维持秩序。”

为筑牢安全防线，青海师大附中建立班级安全信息员机制，构建起“班级—年级—学校”三级安全信息网，将安全教育融入日常，通过“敬畏生命”主题班会、校园电视台防欺凌宣传等，将抽象安全理念转化为可感可知具体活动，定期开展安全演练，提升师生应急处置能力，开设防



图① 春季“开学第一课”，民警开展校园防欺凌现场宣讲。  
图② 在化隆回族自治县塔加藏族乡中心小学，民警正在向同学们介绍“警察叔叔信箱”。  
青海省公安厅供图

溺水、防欺凌等安全教育课，从源头防范风险。

为确保2026年春季学期校园安全稳定，在开学之前，省委政法委、省公安厅、省教育厅联合印发做好校园安全保卫工作通知，明确由政法委牵头，从优化完善“一校一策”、合理推进校园周边环境治理、加强涉校风险预警研判、推进“最小应急单元”建设、全面开展反欺凌宣传等方面进行部署。

开学前，各县级公安机关集中组织辖内校园“最小应急单元”开展实战技能演练，会同教育部门深入全省各中小学、幼儿园，开展全覆盖、拉网式安全大检查。同时，严格落实校园安保主体责任，持续推动校园安全“四个100%”达标建设提质增效。

青海省公安厅治安管理总队副队长马永祥介绍，公安机关严格落实“护学岗高峰勤务”机制，深化“警校家”联动护学模式，整合公安民警、学校保卫人员、教职员工等群防群治力量共12000余人参与护学工作，加强校园周边社会面巡防密度和频次，严格落实“1、3、5分钟快速反应”机制，提高震慑力和管控力。严厉打击各类涉校违法犯罪活动，常态化开展涉校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共排查涉校矛盾纠纷127起，全部成功化解。

“全省公安机关将继续扛起维护校园安全的公安职责，紧盯突出风险隐患，加强部门协作配合，持续深化‘护校安园’专项行动，坚持问题导向，强化督导检查，从严从细从实抓好各项安保措施落实，努力为全省广大师生创造安全、和谐、稳定的学习生活环境。”青海省公安厅副厅长李向东说。

## 原来税收离我们并不远

□ 本报记者 徐伟伦 文/图

在第35个全国税收宣传月期间，“税启少年·法治护航——‘税收第一课’青少年普法主题活动”在北京市密云区举办。活动通过税校回顾、读本共学、童谣传唱、故事分享、新书发布及法治研学等环节，为青少年带来了内容丰富、形式多样、寓教于乐的税收普法课堂。

据了解，此次“税收第一课”青少年普法主题活动由国家税务总局税收宣传中心指导，中国税务出版社、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等单位联合主办，北京市密云区税务局等单位共同承办。  
“从家门口的学校到身边的医院，从宽阔的马路到整洁的公园，税收如同一股无声的力量，悄然守护着每个人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在共学法治文化环节，密云区少年税法讲师依托《我的税收第一课》普法读本，围绕书中六大章节，以生动的案例和贴近生活的讲述，将税收化身成滋养民生的源头活水。

《法治日报》记者在现场看到，活动现场特别设置了互动环节，学生与家长代表踊跃发言，在对话中深化对“税收、法治、公平”的理解。“我们公司主要负责供暖保障，过去大家觉得供暖只要热就行，很少关注排放问题。环境保护税法实施后，一切都在改变，它坚持‘多排污多缴税，少排污少缴税，达标减排享优惠’，这根无形的指挥棒，推动我们从‘被动合规’转向‘主动绿色发展’。”在学生家长白先生看来，依法纳税、绿色生产，正是“税收、法治、公平”的生动体现。

随着悠扬的旋律在活动现场响起，《新时代税收少年说》视频呈现在同学们面前。记者看到，该作品通过AI制作，选取各省市标志性建筑，通过组织青少年朗诵《新时代税收少年说》，营造出大江南北同唱税收童谣的良好氛围，熟悉的旋律、真挚的表达，让现场师生在视听共鸣中感受税收文化的独特魅力。

在法治游戏市集、书法、拼图、法治知识问答等精心设计的互动游戏，将税法知识融入其中，让同学们在动手动脑的同时巩固所学，加深理解。在“大科学装置”研学环节，同学们近距离感受科学研究背后的国家投入与社会合力，深刻体会到税收如何为科技进步提供坚实支撑、为生态文明建设注入持久动能。“原来税收离我们并不远，它像一条纽带，把我们的生活和国家的发展紧紧连在一起。”少年税法学子于兴昊在参观后深有感触地说。

“从2005年建校之初的一位讲师、一间教室，到如今覆盖全区、辐射全国的青少年法治教育品牌，密云区少年税法见证了代代青少年在法治阳光下成长、蜕变。”密云区税务局相关负责人介绍，21年间一批又一批少年税法的学子从少年税法走出，有的成为各行各业的栋梁之才，有的投身税收事业，将法治精神薪火相传。

从博物馆到“大科学装置”，从课堂到法治游戏市集，从读本到童谣，北京税务系统正以更开放的视野、更创新的表达，持续打造青少年法治教育的“北京样本”。



图为学生向税务局授课老师汇报自己对税法的理解和感悟。

## 固始检察秉承“蓼花”之意蕴守护未成年人

□ 本报记者 赵红旗  
□ 本报通讯员 吴晓军

“跟真的一样，简直太有趣了。”在河南省固始县人民检察院“豫”检未来·蓼花工作室，来自县实验小学的同学们戴上VR眼镜，以“第一人”视角进入系统，身临其境地感受电信诈骗、网络诈骗、酒驾毒驾、火灾逃生等场景。“这种方式突破了传统普法说教方式，把枯燥的法律知识、自我保护融入场景之中，寓教于乐，提高了对青少年进行法治教育的趣味性。”固始县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王海向《法治日报》记者介绍。

“豫”检未来·蓼花工作室占地面积110平方米，分为未成年人询问室、心理疏导测评室、心理舒缓室、心理宣泄室和团体活动室五个部分，集办案、帮教、心理疏导测评、家庭教育等多功能于一体。“蓼，一年或多年生草本植物，节膨大，单叶互生，多开淡红色或白色花。自古以来，蓼花就生长在豫皖交界的史灌河两岸。4000多年前，固始先民在这里建立古蓼国。蓼花被人们赋予立志、顽强、相思之

意。”固始县检察院未检工作负责人张启平介绍，“豫”检未来·蓼花工作室就是秉承“蓼花”之意蕴，护航未成年人健康成长。

“豫”检未来·蓼花工作室建成后，实现对涉案未成年人集“询问、同步录音录像、保护救助”等多功能于一体的“一站式”办案模式，并邀请专业的心理老师担任未检部门特邀检察官助理，为未成年人心理咨询提供专业心理指导。检察官汤印文说：“我们在办理李某被侵害一案时，发现其有心理问题，随即联系心理咨询师为其进行‘一对一’心理疏导，帮助其走出心理阴影，重回正常生活。”

小王是一名中学生，因涉嫌寻衅滋事罪被移送固始县检察院审查起诉。“豫”检未来·蓼花工作室检察官张秀兰在对她进行社会调查时，其班主任说：“她在学校的表现还不错，寻衅滋事是出于哥们义气。”

张秀兰了解到，小王平时表现良好，系初犯、偶犯，案发后积极赔偿对方，并取得对方谅解，且到案后认罪悔罪态度诚恳。“小王正值人生关键节点，如果因一次过错就被按下暂停键，那太可惜了。”张秀兰提请检委会对其作出附条件不起诉决定，考验期为6个月。

为了让小王在考验期内既能接受教育矫治，又不耽误学业，固始县检察院联合学校、家庭、社工组织为其量身定制了帮教方案。张秀兰定期与其沟通交流，并进行法治教育，帮助其调整备考心态、规划复习节奏，以积极心态迎接高考；社工机构定期对其进行心理疏导，安排其参与志愿服务，在奉献中重塑价值观；学校老师重点关注其学习进展、思想波动和心理状态；父母增加陪伴时间，每天耐心倾听和观察其学习情况和心理变化。  
在多方帮教下，小王的性格变得沉稳专注，学习成绩稳步提升。考验期满后，固始县检察院召开听证会，在充分听取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人民监督员等听证会代表的意见后，依法对其作出不起诉决定。

“秀兰姐姐好，我拿到了大学录取通知书，第一个电话就打给了你。”2025年8月18日，刚收到大学录取通知书的小王，兴奋地向张秀兰分享喜悦。

“检察机关在未成年人司法保护方面做了大量卓有成效的工作，特别是在依法严惩侵害未成年人犯罪、关爱救助未成年被害人、惩戒和精准帮教罪

错未成年人、预防未成年人违法犯罪等方面，工作做得很细很实。”近日，全国人大代表、固始县张老埠乡桥头村党支部书记汪荣秀到固始县检察院调研未检工作时说。

“一句恶意的嘲讽，一次蓄意的推搡，一段在网络上疯传的谣言，同学们，你们知道吗，这些看似不起眼的行为，正侵蚀着校园的纯净……”今年春季开学后，“豫”检未来·蓼花工作室组织干警到学校常态化开展“送法进校园”活动，并邀请师生代表来到工作室参观学习。

固始县检察院专职检委会委员蔡巍伟介绍，“豫”检未来·蓼花工作室成立了法治宣讲服务团队，借助专业力量，发挥所长，根据不同对象、不同需求，围绕沉迷网络、电信诈骗、校园欺凌、家庭教育等问题开展法治宣传教育，并向学校收集在校学生的表现，定期对存在不良行为的学生开展针对性的心理疏导工作。同时，利用“微宣讲”“法治小课堂”，围绕身边真实案例制作普法短视频3期并及时推送，引导青少年尊法守法用法。2025年以来，固始县检察院干警们已开展法治宣讲200余次，受教育学生达5万余人。

## 辽宁4253名“穿警服的法治副校长”全新上岗

□ 本报记者 韩宇  
□ 本报通讯员 梁大为 才子桐

鞍山市常青小学的操场上，十几名小学生与鞍山市公安局铁东分局民警一同放飞写满心事的纸飞机，五颜六色的纸飞机载着成长的烦恼与心事一同远去，清脆的笑声与欢呼声此起彼伏，在校园久久回荡。

今年3月以来，在辽宁全省中小学校、幼儿园，这样生动的“开学第一课”陆续开展，孩子们在欢声笑语中迎来了一批特殊的“新朋友”——身着警服的公安法治副校长。

近日，按照辽宁全省公安法治副校长“三年一聘、动态调整”的周期性选聘管理机制，辽宁省公安厅联合省教育厅开展全省公安法治副校长重新选聘工作，4253名“法治引路人”全新上岗。从校门口的“护学岗”到三尺讲台上的“普法课”，辽宁公安正以系统化、专业化、精准化的工作体系，为全省青少年的健康成长撑起一把坚实的“平安伞”。

据了解，此次选拔坚持优中选优，全省公安机关会同教育行政部门，在从事公安工作3年以上、政治素质好、品德作风优秀、责任心和专业能力强、熟悉未成年人身心特点、具有良好语言表达和组织协调能力的在职民警中推选公安法治副校长人选。选聘出的4253名公安法治副校长，涵盖了省、市、县三级公安机关，既有深耕基层、熟悉治安的派出所所长和社



图为鞍山市湖南派出所民警、常青小学法治副校长和学生们共同放飞亲手写自己成长心事的“纸飞机”。  
安娜 摄

区民警，也有精通法律业务的法制部门骨干，还有长期从事未成年人保护工作的专业力量，共同筑起了学校安全管理的坚实屏障。

“为了保证公安法治副校长在法治宣传教育、校园安全防范、学生欺凌防治等方面发挥更积极更专业的作用，此次推选将取得法律职业资格证书和高级执法资格的民警优先推荐，同时注重把最热心教育、最懂青少年心理的优秀警力选派到校园。”辽宁省公安厅治安总队相关负责人介绍。

选优配强是基础，赋能提级为保障。为了确保新任公安法治副校长快速进入角色，2月28日，辽宁省公安厅组织召开全省专题培训会，邀请全

国劳动模范、全国五一劳动奖章获得者、沈阳市公安局沈河分局民警曹振伟结合数十年从警经历与校园法治工作实践，围绕公安法治副校长职责使命、青少年法治教育方法、校园安全隐患排查、欺凌防范处置、未成年人权益保护等核心内容授课，帮助参训人员切实掌握“讲好法治课、管好安全事、护好青少年”的扎实本领。

“以前觉得当公安法治副校长就是定期去讲讲课，听完课才明白，我们要做的是走进孩子的内心，把风险化解在萌芽状态。”培训结束后，全国优秀人民警察、沈阳市公安局皇姑分局北塔派出所教导员、童晖小学法治副校长郭占军说。

面对不同年龄段的学生，法治教育如何避免“一刀切”？为此，辽宁省公安厅专门研发了“六级题库”，针对幼儿园到特殊学校的不同年龄段，精准设立A至F级普法清单，该题库将法治课科学细化为防溺水、防欺凌、反诈防骗、心理健康等31个类别，精心收录典型案例、普法课件、互动教案、视频素材共87件，彻底改变了过去“一份教案讲到老”的局面。依托这套分级分类的精准普法题库，开学以来，辽宁全省公安法治副校长累计开展普法讲座5000余场次，覆盖师生超300万人次，带来了适配不同年龄段的“开学法治第一课”。

在晋中市沟沿小学，公安法治副校长曲曲刚结合小学生的心理特点与认知规律，采用情景模拟演练和趣味互动问答形式，为学生们讲授了一堂法治教育课；在阜新市实验中学，刚刚接过公安法治副校长聘书的蔡惠民刘鑫，结合青春期身心特点开展禁毒宣讲，并为全省禁毒知识竞赛获奖学生颁发表扬信。

“我特别喜欢警察叔叔阿姨给我们上课，他们带我们做小游戏，还有好多闯关问答，我知道了怎么躲开危险，怎么管好自己的小情绪，还学会如何保护自己啦！”辽阳市白塔区东文化小学一名学生开心地说。

谈及下一步如何将校园平安建设做得更好，辽宁省公安厅治安总队相关负责人说：“我们将联合省教育厅、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持续推出‘组合拳’，在发挥公安法治副校长作用的基础上，加强对校园内部安全保卫工作的监督指导，常态化开展‘高峰勤务’和‘护学岗’视频巡查，深入排查安全隐患，强化学生欺凌专项治理，全力维护校园及周边治安环境的持续安全稳定。”